

樸學齋叢書

第二集

周易人生觀上

十三

周易人生觀
上卷

屯

夷為知。坤為地。屯為人。乾。坤。屯。即是天地人。讀易者
熟玩三卦。於易道思過半矣。知。乾。坤。雖為天地。而所
言皆是人文。蓋人為天地之中心。非人無見天地也。但
乾。坤。言人事。讀易者皆知之。屯言人事。讀易者或不
甚注意。何也。故六十四卦皆以言人事也。不知他卦以一
二事以言。屯卦則言其總也。屯卦以三三兩卦而成。震
為動。坎為險。人生卅昧之世。動於陰難環境之中。宜
天地之氣以生。一樣如乾。坤兩卦。有元亨利貞四德。惟
雖有不然之害。為陰難之環境所蔽。故曰元亨利
貞勿用。人是動物。應付陰難之環境。必奮鬥始可

以生存。原世界如是。現在世界亦如是。未來世界亦如是。但必有計畫的奮鬥。其奮鬥始能成功。以個人之奮鬥言。心理為之主。以團體之奮鬥言。首領為之主。故曰。有似往。利建侯。有似往者。動乎險中。與環境奮鬥也。利建侯。為有計畫之奮鬥。故曰。天造地立。建侯。生者。時為有計畫之奮鬥。故曰。天造地立。建侯。而不寧。建侯而不寧者。侯者。為努力以立。不寧之社會。而自身無一刻之安寧也。

禮記中庸云。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道者。人。道。人道有二。一家庭之組織。二生活之努力。二者皆人生一日不可離者。禮記中庸曰。道也者。

不可須臾離也。可離非道也。初九盤桓。匪以人道的陰難。而有此進退不定之象。必正以居心。為有計畫之奮鬥。故曰利居貞。利建侯。此文書人道之總也。片貞建侯。家庭的組織。未必即時可以告成。故有遊如乘馬班之象。初九之盤桓。指存於心者而言。此則指見於行者而言。既有主處險難之環境。而為寇者。亦可反而婚媾。惟是組織家庭。非一時可以鞏固。更非一時可以安寧。片貞建侯。終必可成功。故曰女子貞。十年乃字。此文言夫婦未定之居處不寧也。家庭組織。以後食的問題。不僅重要。而且急。果心無所定。

無所得。故曰即鹿无虞。惟入于林中。若心有所主。而
有計畫。見幾而作。或虞全鹿。或即鹿全虞。此也。
必一子所得也。故曰君子幾。如不念。往吝。此又言田獵
多所得。生活不安寧也。六二女子貞。不夫。夫婚。而末
之。六四東馬。班如。往來以求之。而夫婦可以定也。故曰
求婚媾。往吉。元不利。此又言求婚媾。以定夫婦也。家
庭生成。生活粗安。此其所得之食物。以為己有。只知一
己之利。不知公眾之利。故曰屯其膏。小貞吉。大貞凶。此又
言利。以維持一己之生活。所見不古也。只知屯積。以能持一己之
生活。而不存回門。執必墜。故曰乘馬班如。泣血漣洳。此
又言女其居也。乘其生活。不可長久也。

屯卦三言乘馬班如六二之乘馬班如處險
難之世心有所計畫。一。歷一。回不道之象。故曰六二之
難乘剛也。六四之乘馬班如言往來求婚婦也。故象
曰求而初剛也。上六之乘馬班如言安居飽食已久
陸行而無道也。故曰何可長也。

熱玩屯卦。知世界未來在改難之中。決無有可以安
息乎之一知人生之時刻。努力。決無有可以不奮鬥之
一。知。亦非利達後而不奮鬥。一。誤。盡。過去。現在。未來
的世界險難的形狀。以團體言。無論前長時代。君
主時代。民主時代。必操戴一人為之。三。此利達後也。唯
是。信。之。勢。力。愈。大。其。危。險。性。愈。大。不。寧。也。三。

為善修為惡人。東陰陽之氣以生。不能有毒而惡。
不能有毒而善。此所以宜建侯而不寧。游乾卦
六大人比陽。有善年。善。故曰見善年龍无首吉。坤卦六五
比陰。有善年。善。故曰戰于野。其血玄黃。呼言陰與陽交
而感之。用六陰而與陽靜而不動。而乾卦自
知。故象曰以大終也。以個人言。儒家之正心修身齊
家治國平天下。佛家之自覺覺他。覺行圓滿。皆是
宜建侯而不寧。問曰。覺行圓滿。何事。答曰。不
寧。答曰。世界無事。佛度人之心。不
寧。此所以不寧乎。

世家

學是教育人民之卦。學家者幼也。由幼而長。學家者
思也。由思而明。故曰。學家。學也。學家之所以學者。以有教
育啟發之。強迫以教之。不如因其自己。而由要以教之。
收效之巨。故曰。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三。一。則。而。是。
不。投。一。則。而。志。相。應。也。若。自。己。不。努。力。雖。教。亦。無。益。
孔子所不憤不啟。不悱不發。是也。所以不努力之人。必
即不教待自覺。孟子所謂不屑教海者。是亦教海
之是也。故曰。初筮告。再三瀆。三。則。不。告。教。育。原。理。如。是。要。求。因
隨時。宜。為。而。善。用。之。非。一。成。不。易。也。
古。人。以。三。三。而。身。而。成。艮。為。山。坎。為。水。又。為。崇。故。

曰山下有險。險而上學。此原始時代人民愚昧之
象也。人有天然之惰性。難則險而止。自旋動而
氣何以能享。以謀生活之道行之而得其甲。故曰以享
行時中也。人民各自生活。命袖只教謀生活之道。故
而志相應。故曰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志也
也。命袖為人民之中心。自有教育人民之志。故其
其身作。故曰初筮告。以剛中也。若人民不自努力。不
再王吉之。若再三不倦。致引起人民之反感。故曰再
三瀆。則不吉。故曰三瀆。則不吉。故曰三瀆。則不吉。
的。六月是涵養的必要之時。不僅以教習其善。且
又當以育涵其善。故曰蒙以養正。聖功也。

民而啟蒙之。刑之重所以教之也。蓋其樞樞
 於惡習習慣之中。不刑不足以設其習慣。故象
 曰。利用刑人以正法也。無一知識之人民所以多用
 法律也。九二家。宜以濟。極教以緹。緹家。庭。娖
 居也。娖娖。吉夫。婦。配。合。娖。娖。和。好。之。家。庭。子。克
 家者。家。庭。軍。國。生。有。克。家。之。子。也。六。三。教。以。緹。
 緹。家。庭。當。以。正。當。之。配。合。以。男。的。一。方。面。不。可。取
 不。成。年。之。女。以。女。的。一。方。面。言。不。可。只。知。有。錢。之。界
 故。曰。勿。用。取。女。見。金。丸。不。有。物。无。假。利。六。四。困。蒙。
 吝。困。蒙。吝。蒙。之。後。曾。珠。之。困。指。蒙。因。其。吝。吝。者。而
 吝。蒙。利。困。之。正。所。以。教。之。也。六。五。吝。蒙。吝。蒙。而。

安于其職上之教訓所以教之也。故之也。曰。昔者。聖人之教。順以擊也。上九。數于世家。言教育。所以不為寇而禦寇。死子所謂。善人教民七年。可以出擊。成日之也。故。曰。利用。無言。寇。順以擊也。

歎。玩。世家。言。不。得。畏。時。之。人。民。當。以。此。教。育。吾。人。選。此。家。子。物。所。與。子。受。子。中。欲。說。物。所。以。之。權。指。守。以。戒。為。入。和。佛。家。之。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之。五。戒。係。家。之。色。所。得。衣。食。住。之。三。行。之。八。戒。意。如。此。懸。入。德。之。海。此。而。六。部。四。部。刑。刑。人。用。該。格。律。也。一。方。面。要。試。省。物。所。與。子。受。一。方。面。吸。吸。物。所。與。文。以。充。實。東。子。精。神。文。以。充。西。方。

物質文明結婚。產生新的文明。此九二包學家志願
嫁志子夏家也。與西方物質文明結婚。女子學文精
精勿學其皮毛。勿徒受於他人之物質。忘記自己之
精神。此六三勿用取女。見金夫。不有躬。无攸利也。東
方精神文明。與西方物質文明結婚。非刻苦研究。不
產生新的文明。學若志行若道。偏手其志。思其手。女志
此六四困蒙吝也。日知又所也。月三忘心。女所德。貞其日。女
一旦忘心。則其志。若而之行。亦有女所之用。自然而獲。此六
五妻者。即其志。學的是。何之牛。流。以流。是大。之。生。流。以。到
用。不是。家。單。他。國。之。牛。流。是。保。護。已。國。之。牛。流。山。上。大。學
學。不。利。為。定。利。象。寇。也。

需

需是飲食之卦。需之義我有二。以卦材言。云上

於天下而為雨。雨澤下潤物飲食以物也。生是飲食之義。

以卦象言。云上於天。將雨而未雨。雖能潤物。須

立以俟。是需而待之義。我合二義。以言人需要于

飲食。飲食而需要于雨。將雨而未雨。不能不待也。此象卦

之坎。為陰。為水。山下有水。陰而止。此象味之義也。

山下出泉。此象幼之義也。需卦之坎。為雲。為水。而上

於天。雲與雨。涉大川以耕種。飲食需要水也。二爻

需于沙。三爻需于泥。皆是涉大川以前之事。而需須

也。險在局也。然險言我不重要。守者需于沙。需于泥。

皆以險釋之非是。

以飲食之道教人待時以動而人信之而需之義也。前途光明而亨通故曰巽利涉大川者言人之行動不可勿見然前途必為需之有子史言其然。然後利涉大川也。

需者待之義。何以故以險在前不可貿然進也。必由需于已。有剛健之才德。外需于勢。有不陷之把握。其事不困。其言不妄。其行先難而後獲。處事之要。此所以需有孚。先言于貞于也。必中正自處。信于天位。自然往而有功。利涉大川也。

天位者自出之位也。信于天位。立于自出之位也。

需以三三兩卦而成。坎為雲。乾為天。坎上乾下。而至于天之象。兩雨未雨。是需之義。耕種需水為一灌溉。此以耕種食安樂也。

需于郊。耕作工作之開始。以前田獵生活。往犯難而行。今則不犯難而行矣。惟是耕種生活。雖不犯難。必恒心恒德。不失其常。始可自足也。

需于沙。每水不可耕種。需待于沙地。沙地只水在地。故象曰。需于中也。不終耕種。所以有言。雖需留以待。俟努力進行。故候吉。

需于沚。致寇至也。沚可耕種之地。需以沚地而耕種。以致觀之人來觀。故曰致寇至。是外來之寇。不是自己之